# 活着读书笔记八年级（最终5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雪域冰心 更新时间：2024-08-20

*第一篇：活着读书笔记八年级《活着》这本书是余华的代表作，书中记叙了：‘我’在年轻时获得了一个游手好闲的职业——去乡间收集民间歌谣。在夏天刚刚来到的季节，遇到那位名叫福贵的老人，听他讲述了自己坎坷的人生经历。下面为大家精心整理了一些活着读书...*

**第一篇：活着读书笔记八年级**

《活着》这本书是余华的代表作，书中记叙了：‘我’在年轻时获得了一个游手好闲的职业——去乡间收集民间歌谣。在夏天刚刚来到的季节，遇到那位名叫福贵的老人，听他讲述了自己坎坷的人生经历。下面为大家精心整理了一些活着读书笔记八年级，欢迎查阅。

活着读书笔记八年级1

那天晚上，我闲的没事，然后就拿起了一本书，这本书的名字是《活着》。起初，我很好奇，不知道那书里讲的是什么内容。我被迫无奈的翻开第一页，我觉得这本书真的很无聊。所以，我就大概翻了一下，在我烦的时候，我无意中看见了“就这样他的儿子也就死了”。虽然，是几个普通的再也不能普通的文字，但是我有一种感觉，一种非常想了解它的感觉。

终于找到了那页，找到了那也得开始部分开始看，起初，我只看了几句，我发现这个书上讲的和我所看的一个电视剧有一点相像，我就接着往下看，最后终于弄明白了，这部电视剧原来就是这本小说，这时，似乎有一种力量在驱使着我更深一次的了解他它。

那本小说，讲的是叫徐富贵的人的一生，从青年到老年他的家庭的变化及其他周围人群之间发生的故事。

当我读到“他儿子为了献活着血，也被活活的抽死了，当他的父亲(也就是小说的主人公徐富贵)得知此消息后，非常伤心，伤心过度像是精神不正常的，在自己儿子坟边，给自己儿子跳最后一次秧歌”时，我心里有一种感觉，一种从心里激发出的同情。我想，这种情景如果换作是谁，谁都不会好过，谁都会心里难过甚至伤心过度而失常。真的，他虽然只是本小说，但是他反映了解放前后去穷苦人民生活的状况却是现实的。但是也有人会说，每个人都会有不愉快不顺心的事的时候，只是他的多一些罢了。其实，这样也可以，但老天又为何的那样不公平呢!为何把许许多多的厄运同时抛散在一个人身上呢?那样实在是太不公平了。

生活在那样的环境下，只有有钱的人才能幸福，但事实上，钱并不是万能的。

每个人开始来到这个世界上，有欢笑，也有泪水。凭什么在那个时候贫苦任的泪水就要比富有人的泪水流的多些。

我们也需要公平，我们也需要幸福，因为我们也是人啊!

徐富贵的一生，是我们每个人都难以想象的，在他中年时期，由于他自己，他的家庭因种种原因遭受变迁，接二连三的，他父亲、母亲、儿子、妻子、女儿、女婿，相继去世，最后只剩下他和她的外孙子孤独终老。从一个风风光光的青年到孤苦伶仃的老头，时代的变迁，身份也随之发生变化。每个人的生活都是越来越好，但是主人公，却恰恰相反。

人生，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不经历坎坷，怎能获得希望。

可爱的人间，他总有幸福，只要你又勇气去寻找。

公平公正是每个人都期盼的，生活中每个人都是有权利说：“我们也需要公平的。”人的一生艰难而坎坷，但是只要你用心去发现去观察就一定会有收获，但是社会又为何是这样的呢?

活在世上，快乐也好，痛苦也罢，都会随之远去，而徐富贵正是给了我们一个范本。我们也正也应该思考一下了!

今天的幸福生活来之不易，我们一定要倍加珍惜!要有自己的风格，活出自己的风采，活得精彩!

活着读书笔记八年级2

合上《活着》的时候，落日酡红的脸蛋恰好沾上了地平线，那一片黄土便愈发迷蒙，让我仿佛看到了福贵与牛。福贵蹲靠在光秃秃的树干下，一杆烟袋冒着丝缕白烟，老牛许是倦了，耷拉着脑袋，不知在思索还是睡着了。阳光扫过略有雾气的黄土地，将镂刻的剪影慢慢投射过来，印在了我的心上。

福贵的爹是掉下粪缸死的，或许还要更早。在福贵败光了家产后，福贵的爹便已经没有了奔头，生的念头没有了，人也就算死了，不管他是否还是如常吃饭、睡觉、蹲粪缸，行尸走肉与死有什么分别呢?这让我想起了春生。春生的死又何尝不是如此呢?到底他们是没有看透，有什么能比活着更美好呢?老子曰：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龙二设下赌局骗光了福贵的家产，可下场呢?龙二死前说了一句：福贵，我是替你去死啊。是福是祸，当真难以定论。

福贵的娘是病死的，家珍也是病死的。要说唯一的不同，就是福贵的娘临死没能见上福贵一面吧。生老病死，谁又能左右呢?她们最欣慰的，可能也就是福贵娘死前一遍遍重复的话：福贵是不会去赌钱的。是的，经历了浮沉，钱财再多又能怎样呢?

家珍应该说是福贵的福星了。婚礼上他们常说：你是否愿意无论是顺境或逆境、富裕或贫穷、健康或疾病、快乐或忧愁，都毫无保留的爱他，对他忠诚?家珍从来没有接到这样的提问，却成为了“我愿意”这三个字忠实的践行者。家珍的心栓在整个家上，拴住有庆和凤霞的身上，直到有庆和凤霞全都走了，她也便跟着去了。

有庆死于抽血过多，凤霞死于生孩子。有庆这个善良的孩子，却死于他的善良，让人唏嘘不已;凤霞为了一个生命的诞生而献出了自己的生命，让人愈发感受到生命的可贵。读后感·两个人都死于医院，这让福贵对医院产生了深深的恐惧。那种白发人送黑发人的痛苦，也暗暗锻磨了福贵的生存意志。

二喜放不下的或许只剩苦根了。凤霞死后，他所有的生存意念都放在了儿子身上。可造化弄人，他还是死了。临死前那把胸膛都喊破的苦根，像极了另一个版本的《呐喊》，只不过这个呐喊的主题是活着。

苦根也死了，整个家庭唯一的香火死于穷苦。因为穷苦，他连豆子都很少吃，结果一次性吃了很多豆子，撑死了。所有的亲人都死去了，只剩下孤零零的福贵。

不，还有一头同样年迈的老牛。

夕阳渐渐沉下了地平线，福贵起身，牵着老黄牛渐渐走远。我不敢猛然合上书本，怕把最后一抹生命夹死。扉页的“活着”二字愈来愈显眼，我却突然想起了《红楼梦》，想起了那句：好一似食尽鸟投林，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

活着读书笔记八年级3

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他的力量不上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显示给与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作为一部作品，《活着》讲述了一个人和他的命运之间的友情，这是最为感人的友情，因为他们互相感激，同时也互相仇恨;他们谁也无法抛弃对方，同时谁也没有理由抱怨对方.他们活着时一起走在尘土飞扬的道路上，死去时又一起化作雨水和泥土。

福贵,这个曾经风光一时的富家少爷因为年轻时无所顾忌的胡闹和为所欲为毁掉了自己和家人一生的幸福。他终于在贫困中觉悟,也许那并不算迟。可厄运的阴影一直追随着他的脚步,残暴地夺走每一个与他有缘的人的生命,毫不同情。他的父母在家境败落后相继死去,伤痛还未平复,与自己同甘共苦的妻也离他而去。最后,连他唯一的孙也没有逃过死神的魔掌,只剩下他一个人孤独地活着。

福贵亲手埋葬了六个至亲至的人。不知是命运对他的特别眷顾或是另一种惩罚,他活了下来。在历经了那么多另人难以想象的苦难之后,他学会了忍受,忍受生活的重压。他只是很单纯地为了活着而活着。

记得有那样一句话：生活就是人生的田地,每一个被播种的苦难都会长成为一个希望,他们就是我们的双手。不管身上承受着什么,不管脖子上套着什么,不管肩上负载着什么……

正如一条颠簸在大海中的航船，始终会在浪尖与谷地起伏一样，前行在写作之路上的作家们的创作状态无疑不可能稳定如一。余华也不例外。如果仔细分析，就会发现在1995年前后，也就是在那篇《活着》的创作前期，余华的文学创作进入了一个很微妙的时期。

首先，我们跨越对经过和原因的猜测和臆断，把目光直接投向1997年，我们会发现余华在那一年做出的一个对中国先锋文坛不啻为一个噩耗的决定：放弃先锋试验。然后我们再回眸身后。这时候就会发现，那实际上在1995年就已经是注定的事情了。这一年，另外两个著名的年轻作家苏童，莫言也作出了类似的决定。余华的告别先锋小说的宣言是：“我现在是一个关注现实的作家”而这时恰恰是他继《活着》之后，另外一个长篇小说《许三观卖血记》杀青不久。那么就让我们稍微关注一下这后一部被作者声称为“关注现实”的作品。实际上，它与余华早期作品之间相当明显的变化。或者说，我们会惊异地发现这篇文章与余华早期的《在细雨中呼喊》完全是两种样子。

那么我们再把目光转回到1995年，就会发现余华的唯一兼有现实主义文学和先锋小说特征的作品，就是那篇轰动一时的《活着》。这样说来，《活着》应该是余华创作的一个过渡。

从这个角度说，《活着》是作者在自己进行先锋性文本创新枯竭的时候，寻求出来的一条出路。不过作者自己恐怕不同意这样的观点。从作品本身看，尤其是在作品的前半部分流露出来的很大的随意性可以看出，《活着》不是一部在构思完全成熟后才开始创作的作品。余华有可能象孩子信手涂鸦一般写下一个开头。

活着读书笔记八年级4

人终究要踏上死亡的道路，因此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题记

一次偶然的机会，我读了余华的《活着》，书中讲述了一位叫福贵的富家少爷，先是把家产赌光沦为一无所有的穷人，父亲气恨而亡;接着他不幸被国民党捉去当壮丁历经死难而幸免于世，但母亲却因病去世;再接着儿子有庆被抽血至干而死，女儿凤霞产后的败血症而亡，妻子家珍得软骨病最终病死;继而女婿二喜工伤而亡，外孙子苦根因吃豆子被撑死了;最后，只剩下老了的福贵和一头牛的故事。这个故事跨越了中国从国民党到的时期。讲述了眼泪的宽广和丰富。读完这个平凡的故事后，令我意味深长也让我明白了绝望的不存在。

余华在序中这么写，“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

我喜欢与年迈的老者交谈，因为与他们交谈总能使我对人生多一份思考。已到暮年的他们，不是痛苦地与这个世界说再见，惶恐着死亡的到来，亦不是在生活的磨练中留下哀愁的容颜，抱怨着不公的昨天。我看到的是，岁月的磨练让心灵在尘埃中洗尽铅华，洁白纯净。游览过万千世界，经历过生命的倾盆暴雨，凝聚而成的却是生命的一泓清水，给似水流年增添了柔和，让生命在落叶中安享静美。恬静的年华里，他们不再问花开几许，只问是否浅笑安然。

《活着》里面有一句话非常棒，“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生命只有一条，失去了就真的没有了，这是无价的，是用金钱也买不了的。人生无常，聚散离合。在每个离别的路口，我们只能目送着一个又一个的背影，重重叠叠的留恋不舍载满了无尽的牵挂祝福。在生命与灵魂融汇的瞬间，凝聚着的是美好、幸福，这瞬间所迸发出的光华值得我们用一生守候，永世珍藏。

老者的心灵都如同流水经过的鹅卵石，晶莹透亮。年少的我们又怎能吸收全部的光芒?只因为，芸芸众生，不免沾点人间烟火，不经历时事沧桑的磨练又怎能得到真正的修炼，让淡然演绎一生呢?但是，这份淡然的人生态度却多多少少给予了我一份前行的从容。就像一位哲人说过，其实生活到头来不过是虚惊一场。暮然发觉，原来那么多随风而逝的过往都变成了岁月的逝水沉香，成长的苦痛似乎如风中的记忆，轻描淡写。我开始学着反转青春呓语背后的宁静，轻轻敲打着岁月的皱痕，只希望人生的光景中，我仍然可以选择做回那个积极乐观的自己，让心如镜，悠然前行。

生命本就是一场旖旎多姿的单程旅行，其魅力正在于它的单程，在于它的有去无回。既如此，我们就当心神清明，盛装华服地踏上这程生命的幸福之旅，享受生命的奢华。在似水年华中谱就生命的华美乐章。

生活的路还很长很长，生命还得一路高歌，一路向前。活着，比什么都重要。活着，真幸运。

活着读书笔记八年级5

余华在此书中讲述了，地主少爷---福贵嗜赌成性，终于赌光家业，变成了一贫如洗的人。父亲一气之下去世了。妻离子散，整个家都衰败了。为了生活，福贵开始了艰难的起步，为生活而努力。

两年后，妻子带着年幼的儿子回来了。我为文中的福贵高兴，我以为，他的命运会好转了。没想到，命运如此艰难，岁月不饶人，母亲也由于年老，一病不起。为了生病的母亲，福贵前去城里求医，没想到半路上被国民党部队抓了壮丁，等他好不容易终于回到了家，女儿已经因为生病而成了一个永远也无法开口再讲话的人，母亲也因病在两年前去世了。

然面这些灾难还只是开头，我为文中的主角们抓了一把汗。心情也随着书的情节动荡起伏。福贵，命运真是不福也不贵啊。一次又一次战乱和动荡，这个家庭在生死线上苦苦挣扎。新中国成立，在大跃进运动中，福贵的妻子家珍得了软骨病，生活举步为艰。当饥饿来临时，邻居们为争抢剩余的发了霉的红薯大打出手，福贵的儿子有庆，为救县长的老婆产后大出血，踊跃献血，忙乱中被抽多了血，献出了年幼纯真的生命。然而，真正的悲剧从此才开始渐次上演，每看几页，都有我眼泪湿润的感觉，坏运气总是降临到福贵的头上，在小说的最后，悲剧和失败越来越多，眼泪和痛哭几乎成了家常便饭。

随着女儿凤霞的出嫁，孕育，我以为他们从此可以结束悲惨的命运了。但接下来，我不禁有点责怪余华，为什么要把人家写得这么悲惨。

女儿因生产而死，妻子也跟着病死了。女婿二喜做工时被板车压死了，外孙子吃豆子吃多了也死了。死亡一个个的接着来，最后，只留下了福贵。最后，福贵老了，故事也就结束了。但年老的福贵依然乐观豁达地面对人生。到风烛残年之时，依然牵着一头老牛做伴过日子。

书的最后似乎没有忘记又留下的讲述者自己在慢慢降临下来的夜幕中说的一句令人回味的话，“我知道黄昏正在转瞬即逝，黑夜从天而降了。我看到广阔的土地袒露着结实的胸膛，那是召唤的姿态，就像女人召唤着她们的儿女，土地召唤着黑夜来临。”

活着在一般理解上是一个过程，但是，活着本质上其实是一种静止的状态。我猜测着，余华想不是想告诉读者：生命中其实是没有幸福或者不幸的，生命只是活着，静静地活着，有一丝孤零零的意味。

人只要活着，就有希望。人只要活着就是一种胜利。没有比活着更好的事，也没有比活着更难的事!生不可选，死不该选，惟有硬着头皮活着!

这本书好像一面镜子，可以照出社会的疏漏，同样也可以照出我们自己身上的缺点。从这方面讲，它也很有教化的意义。强烈推荐这本书，我认为此书适合再读。

活着读书笔记八年级

**第二篇：《活着》读书笔记**

《活着》读书笔记

一直以来我认为自己读了很多的书，可今天，当我读完余华的《活着》后才发现自己几乎是什么书也没有读过，只是读了许多故事而已。书是应该用心去读的，是应该用心去体悟的，读书的目的在于了解书的含义是什么，要从书中收获属于自己的东西，只有当你深入思考过了，才能算真正的读过一本书。

环境对一个人的心情、思想是有影响的，只有在安静的环境下，一个人的思维才会发挥到最高水平，因此读书是一个人安静下来才做的事，至少对于我是这样的。因此我很庆幸我是在一个个宁静的夜里读完《活着》这本书的，这使我对这本书有了更深的认识和更多的思考。《活着》既可以说是一本小说，也可以说是一本史书，因为他讲述了中国近现代的贫苦大众的生活。他告诉我们为什么而活着以及应该怎样活着。

读一本书首先要了解书的作者。余华，当代著名作家，祖籍山东，高中毕业后当过五年的牙医，后弃医从文，曾两度进入北京鲁迅文学院进修，是“先锋派”代表作家，善于以冷酷的笔调揭示人性丑陋阴暗的角落，暴力、死亡是他执着于描写的对象，这一点在《活着》中尤为突出。而他在《活着》的中文版自序中也写道：“我始终为内心的需要而写作„„我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是一个愤怒和冷漠的作家。”但恰恰是作者这种近乎无情的冷漠，给我以极大的震撼，深深的吸引我读下去。

一个真正的作家所寻找的是真理，是一种排斥道德判断的真理。（《活着》中文版自序）一言以敝之，《活着》告诉我们一个这样的真理——人是为活着而活着，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活着》以主人公福贵的一生为线索，以三年内战到十年文革为时代大背景，向我们讲述了福贵一生的经历，反映了主人公身份随时代改变以及人们在不同时代背景下的生存状况，向我们展示了二十世纪的中国。其中作者以及其冷漠平淡却刻骨铭心的语言向我们讲述了福贵面临的一次次亲人的离去及他的情感变化，不让主人公有丝毫喘息的机会，也让我的心情随这福贵的遭遇而此起彼伏。

福贵本是一个贵公子，他的父亲是当地有名的地主，可福贵经常进城嫖赌，以至于终于有一天被龙二骗了，把自己的家财全部输光了。龙二把福贵一家赶了出去，他们住进了茅草屋。倾家荡产的福贵的老父亲就在这时受不住打击上厕所摔下来，死了。书中是这样描述福贵爹的死的：我（福贵）爹嘿嘿笑了几下，笑完后闭上了眼睛，脖子一歪，脑袋顺着粪缸滑到了地上。及其平淡的语言，但却生动的刻画出福贵爹的复杂悲痛的心情，他不是摔死的，而是被福贵气死的。而福贵爹死后，“我像是染上了瘟疫一样浑身无力，整日坐在茅屋前的地上，一会儿眼泪汪汪，一会儿唉声叹气。”可以说，浪子福贵终于悔悟了，但生活并不会因为他的悔悟而停止对他的惩罚，生活对他的打击折磨才刚刚开始。福贵的父亲死了福贵悲痛万分，而在此时，福贵的丈人，城里米行的陈老板强行把福贵的妻子家珍接走了，不过还好有女儿凤霞陪着他，但他的心情真的糟透了，他开始怨恨自己。人总是要生活的，不能整天像原来一样游手好闲了，他有母亲和女儿要他养活，于是他只能到龙二那里租了五亩地来种。虽然他以前是一个阔少爷，什么都没干过，但现在迫于生计也只能埋头苦干了。过了几个月，家珍从城里生完孩子回来了，让福贵激动不以，一家人总算团员了，虽然清苦，但却让人心中一宽。

生活是无情的，它从不眷顾任何人，清苦的生活才过了不久，福贵娘就病了，于是去城里请郎中。但俗话说福无双至，祸不单行，福贵在城里赶上了抓壮丁的大兵被抓走拉大炮去了。这一去就是两三年，后来遇上解放军当了俘虏才被放了回来。回到家时，凤霞已经很高了，他儿子友庆也会说话了，但他的母亲在他被抓走后两个月就病逝了，可怜的老母亲，死前也不知道他儿子去了哪，只是不断对家珍说：“福贵是不会去赌钱的。”可怜天下父母心啊！福贵的又一位亲人离他而去，他只是眼泪刷刷的往下流。在此期间，凤霞因为发烧变成了哑巴、聋子。

福兮，祸之所倚，祸兮，福之所伏。生活对待福贵是残忍的，但福贵又是幸运的，虽然用福贵自己的话说这只是他的生活而已。农村土地改革，龙二被当做地主给毙了，福贵分到了五亩地，又过了一段安逸的生活。

转眼到了一九五八年，又开始了人民公社运动，大跃进又大炼钢铁，家珍在这时病了，浑身无力，医生说是软骨病，活不了多久了，而后又赶上灾年饥荒，家珍的身体越来越虚弱，眼看就要死了。但就在这时，友庆（福贵的儿子）为县长的夫人献血，被医生抽干了血死了。友庆以为为县长夫人（校长）献血是很光荣的事，没想到却丧命于此。另外的医生只是骂了一声抽血的：“你真是胡闹。”

“看到有庆的小身体躺在上面，又瘦又小，身上穿的是家珍最后给他做的衣服。我儿子闭着眼睛，嘴巴也闭的很紧。”当他知道儿子是被医生抽血抽死的后，他几乎疯了，我们很难想象这位饱经沧桑苦难的老父亲的心情，失去儿子的痛苦无疑将是他一辈子难以愈合的伤口，他疯了似的跑出去看到医生就打，一边喊道：“你杀了我儿子。”当县长来时，他朝县长肚子上踹了一脚，被别人拉住了，对他说：“那是县长！”“我要杀的就是县长！”福贵喊道。

可令他没有想到的是，县长就是当年与他出生入死的春生，他知道后愣住了，不再想什么杀人了。“那天晚上我抱着有庆往家走，走走停停，停停走走，抱累了就把儿子放到背上，一放到背上心里就发慌，又把它重新抱到了前面，我不能不看着儿子。”福贵没办法就把有庆埋了，“有庆躺在坑里不像是活了十三年，倒像是刚生出来的。”没错，孩子在父母眼里永远是长不大的，更何况有庆才十三岁呢，所以福贵看他儿子像刚生出来的，可这其中饱含了福贵对儿子的爱、对儿子的愧疚以及对儿子的死去的无奈与伤感啊！福贵的感觉恐怕外人是难以完全体 会透彻的，那是只有父亲失去儿子才特有的复杂情感啊！

友庆死了，家珍病的下不了床了，富贵只得把凤霞嫁了出去，峰下嫁给了一个偏头，叫二喜，是在城里打工的工人，但二喜对他家很好，不久凤霞也怀孕了，一家人又有了盼头。可命运总是给人以希望又让人绝望，凤霞难产死了，只留下一个外孙苦根，这就是生活。

凤霞死了，二喜越来越不想说话，每天只是干活。而家珍的身子也越来越虚弱，有一天死在了福贵的怀里。不过福贵并没有前几次失去亲人时那么大的反应了，他说：“家珍死的很好，死的平平安安，干干净净，死后一点是非也没留下，不像村里有些女人，死了还有人说闲话。”从他的语气中可以看出，在经历了几次的生生死死之后，他已经淡然了，他学会了生活，或者说学会了忍受生活。

后来，二喜水泥板夹死了，只剩下了苦根和福贵。苦根跟着我干活累病了，我心疼他，就给他煮了许多豆子，结果苦根却被撑死了。至此，福贵的亲人一个个离开了他，他只有一个人，一个人耕地，一个人活着„„

这，就是主人公福贵的命运，接连遭遇了七位亲人的离去，最后一无所有却依旧坚强的活着，坦然面对生活，这就是福贵。又是我就想，假如我是福贵，在经历了这一切之后，我能像他一样吗？开始我怀疑自己，怕我没有如此的坚强，但现在经过细细体会之后，我坚信任何人在经历了这一切之后都能像福贵一样的坚强地活着，因为是二十世纪的中国的社会环境造就了福贵的命运，任何人在经受了生活的捶打之后便会屈服于生活，便会适应生活。因此，二十世纪的中国的生活环境夺去了福贵的一切，但活着的意义是福贵身上唯一不被剥的东西。福贵不是一个人，而是一群人人，他代表了二十世纪中国劳苦大众的形象，是二十世纪中国一系列的社会变化，造就了一大群福贵一样的人。

亲人一一离去，最终一无所有，有人可能会问福贵的生活还有没有意义呢。而且我经常看到一些电影或电视剧中有这样的镜头：某人不想活了，又轻生的想法，别人就这样去劝他，说：“为了你的母亲/孩子你也要活下去啊。”也就是说大多数人认为活着的意义在于一种社会关系，而马克思也提出人具有社会属性，而美学学者孟宪堂更直接的定义人就是一种社会关系。这许许多多的事例似乎再告诉我们社会关系就是人活着的意义，难道富贵的活着就没有了意义吗？我认为不是的，我们活着绝不仅仅是因为一种社会关系而存在。

人是具有动物属性的或者说自然属性，虽然人自称为高级智慧生命，但人依旧难以摆脱动物的本质，就像是石头和玉石一样，玉虽然比石头价值上千倍终究也不能摆脱“玉是„„的一种石头”的本质。而人具有动物性中最突出的就是人的或者说动物的求生欲。动物在遭受了威胁时便会不惜一切代价逃生以保护自己的生命，狗急跳墙，狼会断腿逃生都是这方面的体现，而人在被长时间困住难以逃生时也会喝平日里厌恶的尿液以延续生命，人在中蛇毒之后也会不得已断臂求 生，这都是人具有动物性、具有求生欲的具体体现。

而求生欲来自于哪里？来自于人的社会关系吗？我相信不是的，既使一个人一无所有，无牵无挂，他也一定会希望自己活下去，求生欲是来自于人对生的渴望，对死亡的恐惧。因此，人绝不是为了社会关系而活着。但我必须承认人几乎是处在复杂的社会关系当中的，而这些社会关系以及由此而引发的一系列事务、感情则充斥着我们的生活，但这些东西绝不是我们活着的本质原因。就像史铁生在《我与地坛》中写道：你总是决定活下来，这说明什么？是的，我还是想活着，人为什么活着？因为人想活着。因为你想得到点什么，你觉得你还是可以得到点神魔的，比如说爱情，比如说价值之类。后来你明白了，你明白了活着不是为了写作，而写做是为了活着。所以，在这里，我可以这么说：我们活着不是因为种种社会关系，而社会关系是因为我们活着。

所以，就像柏拉图定义美本身就是美一样，活着的本质是人想活着，我们为或者本身而活着，而不是因为或者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而谈到求生欲，我想说这正是许多朝代灭亡的原因。纣王无道，武王伐之，一呼百应；秦政苛刻，陈胜反之，众人揭竿而起。究其原因，都是因为大多数人的生命难以得到保障，迫不得已才反抗的。生是一个人的最基本的要求，因此家国安定的最基本因素就是大多数人的生命安全得以保障，其次才是平等、自由、权利、健康„„

当然，我并不是说生命比平等、自由更重要，我承认自由平等是人类追求的最高境界，但假如没有了生命，自由、平等将无从谈起，二者就没有了可比性，因此说生命是最基本的因素。但是大多数人的生命，少数人的生命则不能成为最基本的因素。其一，少数人可以为了多数人的自由和平等而放弃自己的生命，那么是这少部分人的生命没保障保障了大多数人的生命有保障。其二，少数人的生命有保障是与大多数人的生命有保障对立的，那我们没有必要保证这少数人的生命。

解释了人为什么而活着，接下来就是我们应怎样活着。“活着”在我们母语里充满了力量，他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显示赋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活着

韩文版自叙》）。

忍受，换个词就是屈服、适应，再换个词就是与时俱进。儒学告诉我们要获得有尊严，因此有子路结缨而死的故事，但福贵的一生则谈不上什么尊严了，在经历了一次次生活的打击甚至是摧残之后，他屈服于生活，他适应了生活，他依旧友好的对待这个世界，并不抱怨，依旧微笑的面对生活。因此，我们应怎样活着？我们要不断学会适应生活，乐观的面对一切，幸与不幸。

文学就是这样，他讲述了作家意识到的事物，同时也讲述了所没有意识到的。我不知道作家意识到了什么，但我知道《活着》给了我怎样的启发。在福贵这苦难的一声的背后，就是一幅中国20世纪的社会生活状况的画卷了。

先是三年内战，国民党把他抓了去当壮丁，后来解放了他被解放军放了回来，之后建国初期人民思想愚昧，受到极左思潮影响大炼钢铁，开始了大跃进运动，造成经济衰退，又赶上三年饥荒，文化大革命。所有这些表明我们在建国初期犯下了一些错误，当然在其中也有一些纠正错误的作为，但我们最终走上了一条正确的道路。但犯下的错误造成的影响极坏，我们应吸取教训避免再犯此类的错误。社会主义的道路是曲折的，坎坷的，社会主义要想活下去也要学会适应，适应不断变化的社会环境，与时俱进。

读完《活着》，我感受到了亲情，感受到了老一代人生活的不易，我相信我们有理由珍惜现在的幸福生活，不应该自暴自弃，要永远心存对生活的感恩之心，坚强乐观地面对生活，适应生活。

亲人一一离去，最终一无所有，有人可能会问福贵的生活还有没有意义呢。而且我经常看到一些电影或电视剧中有这样的镜头：某人不想活了，又轻生的想法，别人就这样去劝他，说：“为了你的母亲/孩子你也要活下去啊。”也就是说大多数人认为活着的意义在于一种社会关系，而马克思也提出人具有社会属性，而美学学者孟宪堂更直接的定义人就是一种社会关系。这许许多多的事例似乎再告诉我们社会关系就是人活着的意义，难道富贵的活着就没有了意义吗？我认为不是的，我们活着绝不仅仅是因为一种社会关系而存在。

人是具有动物属性的或者说自然属性，虽然人自称为高级智慧生命，但人依旧难以摆脱动物的本质，就像是石头和玉石一样，玉虽然比石头价值上千倍终究也不能摆脱“玉是„„的一种石头”的本质。而人具有动物性中最突出的就是人的或者说动物的求生欲。动物在遭受了威胁时便会不惜一切代价逃生以保护自己的生命，狗急跳墙，狼会断腿逃生都是这方面的体现，而人在被长时间困住难以逃生时也会喝平日里厌恶的尿液以延续生命，人在中蛇毒之后也会不得已断臂求

**第三篇：《活着》读书笔记**

《活着》读书笔记

生命是美好的，社会也是可以美好的，但现实不一定如此。最后，我想选一本书，诉说现实的残酷性。听说慕容雪村的《原谅我红尘颠倒》就很黑暗，但我还没有看，担心只有黑暗。最终还是选择了《活着》。其实，《活着》的价值倒不在于它揭示的现实的残酷性，而是生命的韧力。时光是一匹倔强的马，在岁月的荒野里奔腾。我们站在微末的山顶，凝视死亡所带来的安静。大地发出深沉的召唤，仿佛母亲在远方默默地祈祷：回家、就好……

我看完了全书，感觉还是作者自己说的对，在旁人看来，福贵的一生是那样的多灾多难，他到最后只有一头牛为伴，他的至亲至爱都死了，他的一生真是太痛苦了；但是在福贵自己看来，他也享受到了很多，他娶了个温柔贤良的妻子；他的妻子为他生养了一对可爱、乖巧的儿女；他找到了一个憨厚、孝顺的女婿；他的女儿给他生了一个聪明、懂事的外孙；他救了将死的牛一命，牛对他知道感恩，一个劲的跟他亲热；他在战场上交了一位朋友；他一生多灾多难但是自己却奇迹般的活了下来……福贵他自己在回忆人生的时候，他想到最多的，肯定还是这些让他幸福的片段，他会看到孩子们在家里出出进进，看到凤霞拉拉他的衣袖，看到友庆啪嗒啪嗒的跑回家来，看到家珍在灯下做针线活，看到二喜挥着膀子给自己的茅草房换草，看到凤霞风风光光的出嫁，看到苦根跟着他在田里干活……

是的，活着就是一种力量。福贵的一生，在旁人看来是命运多舛，多灾多难，然而福贵在讲述他自己的故事时，是平静而幸福的。人类是坚强的，普通大众更是无比坚强的。汶川大地震使太多的家庭残缺，然而活着人还要继续活着，就跟福贵一样，虽然他的亲人们都去了，他依然友好地面对这个世界，没有抱怨……

活着也是一种勇气。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会有各种各样的挫折。意志薄弱的人就无法面对，自行了结自己的生命。其实我们说生命是父母给予的，无论多么的艰苦卓绝，我们都没有权力放弃自己的生命。活着，面对生活的林林总总，是大勇气！

一种幸福，睁开眼睛就能看到阳光的幸福，当你丧失了睁眼就能看到阳光的幸福，那么你就会发自肺腑的慨叹活着是多么浓烈的幸福；如果你的生命还未有你为之丢弃的理由，一再的秉持好死不如赖活着的训诫，那么活着便是一种幸福，如果你是芸芸众生的一个，要吃喝拉撒，会生老病死那么活着是莫大的幸福，活着被禁了这么多年，巴尔扎克说小说是一个民族的秘史，那么悲剧的堆砌则是时代与社会的，曾经汩汩而出的血后的残疤，因为是疤动不得，所以是为被禁的理由.福贵的一生就是用悲剧堆砌起来的，他不需要去做烈士，他没有深邃与高倨的理想，他没有文化家世等有别于特权阶级的基础，他只是一个人你我在任何的时候任何的地方都可能擦肩而过的一个人，平凡的像隔壁的张大叔对门的李大叔。美国的阿甘正传是经典中的经典，因为把阿甘堆砌起来的基础是贯穿美国的一段漫长的历史，而恰好阿甘是幸运的。在看客而言，是具有英雄主义情节的，而福贵的也贯穿了中国很长的一段时间，本来发生的事情很多都可以归结于意外的，但这些意外的聚集，只带来泪水与悲伤，而并非像阿甘一样带来欢乐与笑容。

由于是贯穿了历史，而且是官方不想被揭起的就疤，所以在很长时间后的现在影片还有很多的禁忌。历次运动，CCP的初期成长，我不敢戴高帽子，上纲上线，可是细抠意外人为是否真的就是那么无辜呢？？

太多的悲情，只是像喷薄而出的鲜血让人不仅寒颤。命运是狡黠的并且是足以另人敬畏的,当信奉一种存在时.你会时刻的受着这种存在的摆布.这种摆布放到今天便成了一句很牛\*的话.生活就像那个什么...如果你无力反抗就躺下来享受.如果反抗既而成功,那你会得到称道与赞誉.但不幸的并不是每个人都是强人,多的还是福贵,在生活的压迫下强颜欢笑化作享受的人.故事的情节一般都是去伤害一个人打击一个人贬损一个人,不去直接去针对他或者她,因为即使他死他痛苦,都并不能达到伤害人的心理期望,取代的便是去针对被伤害者的挚爱,或人或物.因为从这方面来说来的更为剧烈.家产,享受,儿子,女儿.不论物还是人都一一到位,都齐全了.在我们传统的观念里,饿死事小失节事大.也许对于福贵这种委身于生活,在生活下苟辱的热,我们会不屑,隐默的与其划清界限,怕玷了我们的名声.但殊不知福贵,他,诸多的那个形象的具体的体现者才都是生活的强者,那样才展示了生命的顽强.生命本是脆弱与渺小的,但对于生活的刚强,福贵体现的是如何以这种看似的柔弱对抗刚强与暴虐.谁赞成失节大于丧命,谁就是真正的卫道士,谁就蔑视人的生存的基本权利,辱没忽视生命的价值,披上封建道德的假面而意气奋发的充当生命的刽子手对于强者,当致以一份敬意,我一直在想的,从不要去忽视美的存在因为那是对心理与自我的亵渎与背叛.生命是短暂的，死亡是生命最终也是唯一的归宿。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生命从来都是悲哀的。然而，在这注定悲哀的生命里总有什么可留恋的东西，才使我们那样执著甚至是绝望地爱着我们的生命，恋恋于这个世界。

福贵是为什么而活着呢？家业败落之前，他或许从来没有候过这个问题，和历史上所有的纨绔子弟一样，他所想的仅是怎样吃喝玩乐。等到把家业都败光了，他才有所醒悟。等到他从战场上逃回来，又看到龙二作了他的替死鬼又捡回一条命后，他想着他家的祖坟埋对了地方，对自己说：“这下可要好好活着了。”可是，这又是怎样的一种“活着”呢？亲人一个接着一个离他而去，他没有一点办法，能做的不过是亲手把他们埋掉，就“用不着自己死的时候还为他们担心”。可以说，福贵身上有着中国人民长久以来早以习以为常的那样一种韧性，对世间所有的事情都可以逆来顺受。不管是在因为决策的错误造成人民饥馑时，还是在因为区长的特权抽干儿子血液的时候，他都没有对命运说一个“不”字，只是默默的忍受着这一切。

其实，小说里的人，大多都和福贵一样，对于大多数的中国农民来说，那悲惨的命运似乎是与生俱来的，因此只有忍耐。家珍是这样，春生是这样，队长也是这样。面对这样的生命他们只能接受只能热爱，因为如果他们反抗，结果就会像龙二那样，活不成了。他们活着不是为了特定的目的，他们仅仅是为了活着而活着，在那个年代，仿佛活着就已经是一个壮举，而他们，个个都是英雄。他们是在忍受着自己的生命！

“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很有一种吃力的感觉，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平庸与无聊。一切生命最残酷的方式都以他们的生命做了实验，这个实验使人的生存状态直达底线，那就是“人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为生命的其他而活着。”忍受所有的苦难，承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这就是活着的力量。

海子曾说：“要有最朴素的生活和最遥远的梦想，即使明天天寒地冻，路远马亡。”

小说主人公福贵在年轻时拥有最奢靡的生活——吃、喝、嫖、赌，同时他还背负着一个最遥远的梦想——赢、回、家、产。然后，生活特有的荒诞性就这么不遗余力、一泻千里地击垮了这个他。与此同时，荒诞的生活造就了另一个他。这个他，拾起生活最谦卑的土壤，挑起家庭生计的重担，弓背哈腰地以一种活着的姿态来承载生活、接受生活所附赠的溃败与打击，他清楚地看到了自己，看到了亲人，他把猖狂溶解在了曾迷失了的人情，这锅粥中。

在这场寻回生活恩典的旅程里，他经历了一夜花白的怅惘，见证了一枪毙命的卑微，挖掘了一语伤人的愧疚，直面了一尘不染的腐败……生命的冷漠与渺小更是突显出了活着的崇高与崔巍。他牵着时光，走过荒野，他引领着我们走过二十世纪中国农民激昂、惨淡而又饱满的四季与无常。活着，这就是一种“最朴素的生活”；活着，这就是一种“最遥远的梦想”——这梦想、远得那么远，近得那样近。我从这部小说中感受到了流畅、胜利、简洁，还有一种自嘲的率真与淡然。我想，这是由于作者余华“从第一人称的角度出发，让福贵出来讲述自己的生活”。

我是很喜欢这种模式的。曾经看过一部言情小说，作者也是运用这种模式交插错杂地透过好几个人物的眼睛去看待、体感同一件事，再把所有的小片段串联在一起合成一个个完整、充实的故事（我不得不佩服这孩纸的逻辑和归纳整理能力）.我觉得这种写法的优点，是可以让故事中的每一个人物在对自己、对他人的洞悉上叠加产生了独具个性的态度与充盈，也能使读者从全方位、多层面的视野出发，新鲜、满足地窥视，深入、自由地理解、同情每一个好人、每一个坏人。

在“好人”、“坏人”、“好坏人” and “坏好人”这四种人之中，我最讨厌的是“坏好人”，最佩服、最欣赏的是“好坏人”。因为首先在我看来，“坏人”都是很牛B的。他们得具备出其不意的智商、富有创意的技巧、狂热惊人的胆魄，还要有最望尘莫及的人格与魅力。而“好坏人”更是上了一个档次。他们的共同点，是内心曾经纯良过、将要纯良了，亦或是一路上多多少少还稀释着点儿纯良。总之，肯定跟“纯良”有过些缠绵悱恻的感情纠葛。这种性情，会让我感触、同情以及敬重。我觉得一个人这么活着，能捕获到他人的同情与敬重，也就相当于捕获到了他人的接纳与认可、关注与希冀。

我不得不说，福贵一开始做大少爷时，就真的只能是“坏人”，但是采用这种方式，即让“被活过”以后的福贵去描绘、勾勒曾经的自己时，我就不由自主地、莫名地萌生了同情与敬重。

虽然这里只有他一人在讲述、在反省、在满足过去的点点滴滴，但是在这个男人鲜活淋漓的言语潜伏之下，脉脉流淌着的却是一股轻淡的哀伤与落寞，一股应运而生的心底的逆流。我想，这已经达到了我同情的深度。再加上福贵的父亲、母亲、妻子和孩子对于他那时输倒在生活脚底板下那番泯灭的惨象所给予、所付出的亲切与积极、清亮与干劲，更是汲满了我心中敬重的井渠。这一场彻头彻底的同情与敬重，风雨兼程地洗刷了所有的仇恨与哀怨，让人无法去自暴自弃，无法去怨天尤人。

我不禁联想起了《肖申克的救赎》中瑞德对假释官说的这么一段话：“我没有一天不后悔，但并非受处罚才后悔。我回首前尘往事，那个犯下重罪的小笨蛋，我想跟他沟通，我试图讲道理，让他明了。但我办不到，那个少年早就不见了。只剩下我垂老之躯，我得接受事实，改过自新？狗屁不通的词。你盖章吧，别浪费我的时间。告诉你一句实话：我他妈的不在乎！” 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躺下来享受,不是苟活;躺下来享受,不你为之所受的耻辱只有你站起来才能去洗刷;躺下来享受,生命不单是刚强,菱角分明只会渐渐成为你不可抹去的罩门.活着,一定要活着,好好活着,这样才不辜负你的,唯一的生命.活着如是说。

**第四篇：活着读书笔记**

《活着》读书笔记

一位靠祖上家产在外吃喝嫖赌的少爷福贵因赌博输光了祖先留下来的一百多亩土地，连累一家老小过上了清贫艰苦的生活。老爷子气急攻心，怒其不争不久就西去了，然而命运的大手并没有放过这一家，在他的翻云覆雨之中，福贵因进城为母亲买药阴差阳错被国军抓为壮丁，而后近乎侥幸地捡回一条命，回家后却得知老母亲在他失踪后的两个月就去世了，大女儿凤霞也因高烧又聋又哑。之后，小儿子有庆因为被黑心医院抽干了血而死去，妻子家珍的病也越来越重。凤霞同二喜结婚，凤霞因生苦根大出血把命丢了，家珍安详地死去。二喜在搬运时被水泥板夹死，苦根呢，跟着福贵到了七岁，却因为吃多了豆子腹胀而死。

全家老小，最终只剩下了福贵，和他的一头老水牛。

通过这个故事，我们可以看到中国近代农民生活的真实面貌，抗日到解放战争，人民公社化运动，大跃进炼钢铁，十年文革，全都反映地清清楚楚，一览无余。福贵的命运，体现了中国农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挣扎。然而时代并不眷顾他们，任凭他们使尽全身力气仍旧无法撼动时代的巨轮分毫，于是演绎出一段段凄凉无奈的命运。

福贵的娘说：“人只要活得高兴，穷也不怕。”

可是，人活着是为了什么呢？有句话说，人类最大的发明就是接受了自身生命的限制性。生命何其短暂，再风光也不过那么几十年，人终有一死。司马迁说，死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但，我们大多数人能够经历的，只是轻于鸿毛的死。这轻于鸿毛的死则是我们生命的唯一归宿，甚至可以说成，人活着就是为了死。

然而，书中的富贵是怎么想的呢？在他家大业大的时候，恐怕认为只是为了吃喝玩乐，对父亲光宗耀祖的期望不放在心上。直到输掉祖先的一百多亩地，他才开始对这有了思考。而后在战场上捡回一条命，父母双双驾鹤西去，他终于醒悟，自己应该好好活着了。但至亲的人一个个离他而去，他不明白老天为什么会这样对他，也没想要明白，而是走一步算一步地过下去。这真是地反映出中国农民逆来顺受的心理，他们没有人生目标，唯一的财富就是土地和双手，他们被政府的政策欺压却毫不知情，对命运的打击无能为力，这是一种忍耐力，一种韧性，是他们的一种特质。

于是活着，也就仅仅为了活着。活着，是生命的一种状态，而死亡，不过是生命的另一种状态而已。

**第五篇：读书笔记——《活着》**

人生的希望在于活着

—— 品《活着》之感之悟“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平庸和无聊。

—— 余华 一曲悲凉调，一段人生路，一段跨越新社会与旧社会的人生。

一部见证着中国社会的变迁，人民的冷暖的巨著。

书中饱含着的辛酸与痛楚，充斥的戏剧性与巧合性。让我们真正的理解到了活着不仅是为了自己，也是为了别人。

所有的浮华终将成为朴实，“美好”的开局对应着美好的结局，开局与结局夹斥着漫漫人生路，活着与死去，阐释着作者对生命的价值、人生的感悟。

本书以赌场里面的灯红酒绿开场，反映了当时一潭死水的社会，人民没有目标，终日过着醉生梦死的生活，大家阔少们整天混迹于赌场之中度日。以一个阴晦的开局来反衬社会的暗无天日。

作者别出心载的安排了福贵的一时兴起而上台唱皮影戏则用来作为串联全篇的伏笔，以一出皮影戏来串联起福贵一声的坎坷，以一出皮影戏来表现社会的动荡。

从富家子弟堕落为街头小商，和着悲凉的曲调不禁让人感叹世间的炎凉，命运的戏剧变化。富贵能够承受得住这样的命运打击，继续生存下去，也是有着不一般的毅力。妻子携子归来，是命运给他的赏赐，那本已枯涩无光的脸上也流露出了久违的笑容。妻子求的是一辈子安稳的生活，可以没有过去的“荣华富贵”。至此，一家人过上了典型的中国家庭生活模式，男的操外，女的主内。从败家的少爷到演皮影谋生再到被国民党拉去做壮丁，福贵的生之艰辛，可见一斑，人的命运，竟不由自己掌握，却是犹如一叶浮萍，在大时代的洪流中翻滚。福贵可以说是四十年代的人民大众的一个缩影。

当家珍含辛茹苦的拉扯孩子长大，原以为一家人总算可以过属于他们的幸福生活，悲剧却接连而来。安静的活着也只能够是一种奢望。悲伤并没有远离他们，因为生活还在继续，他们还要活着，继续面对命运对他们的残酷。

对于那个早已远去的时代，我们不曾经历，我们所能够获得的也只是一个历尽沧桑的背影。但我们可以理解中国人的韧性，在这苦难的环境中，坚强的活着，不埋怨也不消沉。在动荡社会之中，个人命运仅如蝼蚁。福贵是那一辈人的缩影，他们从那样的年代走过来，过着平凡地生活，但却接收着命运不公平的抉择。

在描述苦难时代的背景下，“福贵”老人也经历了人生所有的痛苦，当他看着一个个亲人离自己而去的时候，心底实际是在滴血，是在哭泣，但他仍然挺过来了，依然乐观、豁达地面对着人生，福贵的一辈子，经历了身边人亲人相继的离去，对于与至亲生离死别的悲伤，唯有默默承受，岁月的变迁，渐渐磨平了苦难的痕迹，活着的信念，更是为亲人而活。

在年近古稀之时，以一头耕牛为伴，却没有一丝的沮丧，在他的脸上，你看不见生活有多么的不好，看不到对世道的厌倦，有的只是岁月留下的沧桑，有的只是他带给你的人生取向。“福贵”老人其实只是广大中国农民的一个缩影罢了，在他们身上，遗存了太多的优良品德，勤劳、善良、任劳任怨、乐观、坚韧，正是无数像“福贵”这样的老百姓，我们的国家才能在那无尽的灾难中挺过来，他们为国家付出了太多太多，而得到的呢？唯剩下温饱与一丝的怜悯。

在我们的国家，实则是二重国家，二元制的户籍制度让一个中国分成了城市和农村，而各种不平等制度让广大的农村仍然停留在原始状态。可以说，中国革命的胜利是与农村密不可分，毛泽东正是意识到这一点，提出了“农村包围城市”，才使中国革命取得了成功，如今的改革开放也是源于农村，不过，这些都已不重要了，农民还是那么苦，农民依然受到某些城市人的歧视和欺凌，他们每年都要为了生计从自己的故土奔向陌生的城市，做着最辛苦的工作，得到是最低微的收入，他们骨子里的品质，让他们无怨无悔，当然也无可奈何，而联想到我们自己，在他们面前，显得是何其的微少，轻微的挫折就会让我们一些人意志消沉，让我们一些人痛苦流涕，而我们自己却还在感叹工作的辛劳与不易，在感叹命运的不幸，一部分则选择了“混”。我们滞步不前，我们在犹豫、在彷徨，他们才是真的勇士，才是中国走向成功的生力军，因而，《活着》是一面人性的镜子，它让我们知道什么样的品性才是中华民族优良的品质，才是民族希望所在，“公子哥”式的品性只会让我们从一个失败走向另一个失败，纵观全书，以生命的消逝、死亡的深层意义来诠释活着，向我们展现了当代人的韧性，真实之中带着哪儿一点沧桑，生老病死，聚散离合，具是人生的必经之路。走过了，你才能更深刻的体会活着的意义。四十年的历程，也只是弹指一挥或沧海桑田，在无数沉默的、沧桑的面孔下，坚韧的中国人就这么无声无息地继续活着。余华以自己的感受带领着我们在命运的长河里面行走、体验。给予我们心灵的震撼，让我们重新回味那一段已经远去的历史。

“人生若梦，偶然的东西太多，宿命的因由构成了整部曲调的主旋律”，若果没有一个个的造化弄人，整部小说也无法真正的去撼动人心。“兴，百姓苦，亡，百姓苦”，也许可以从侧面反映出本书的另外一层含义。生活和幸存只是一枚分币的两面，它们之间轻微的分界在于方向不同。苟延残喘也好，锦衣玉食也罢。其实有的时候并不是我们所能抉择的，与命运抗争的历程中，你会看到人的渺小，所谓的成长，也只是学会习惯性的接受。

全书的结尾以福贵与馒头的温馨对话来回环整部小说。那是对未来的憧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接下来，但愿命运的双手会给他们些许慈爱，让饱受寒冷的心灵得到本属于他们的温暖。

作者的笔触跨越四十年的历程，见证了几度\*\*变迁，纵使生活夹杂着艰辛与泪水，老百姓依然勇敢的接受。对于苦难，那只是暂时的，生活仍然要继续，千好万好，活着最好。

假如生活没有判定我们死刑，那么我们应该做的，就是好好活着。

命运从不曾远离我们，生活也终究要归于平静的，活着是对我们的考验，也是命运的安排。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